

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75.14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徐圩港口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电力设施运行劳务服务。 2、电力设施维修。负责按照招标人要求对服务范围内电力设施日常维修、故障维修、应急抢修、应急保障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3.1 供应商是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资质要求: 电力承装(修、试)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者按照老标准的承装(修、试)五级及以上资质);

3.3 供应商拟派人员要求: /;

3.4 业绩要求: /。

3.5 信誉要求:

3.5.1 未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项目的;

3.5.2 供应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评审阶段, 供应商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评审委员会不得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的期间, 公示的成交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为准, 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 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3.5.3 供应商近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具体时间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 供应商(含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拟派本采购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向采购人(包含港控集团及子公司)工作人员行贿行为。

注: 以上信誉要求内容由各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承诺书要求进行承诺, 并承担作出虚假承诺的一切后果。

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担任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副经理、董事、监事）的不同单位；

(7)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9) 参与港控集团及子公司项目采购存在围串标情形且被限制参与采购活动的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7 00:00到2025-09-01 23:59

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ggzy.xwxq.gov.cn/>”）获取，获取谈判文件后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2 15:30

递交方式：线上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2 15:30

开标地点：徐圩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kb.xwxq.gov.cn/#/login>。

七、其他

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连云港徐圩港口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 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1. 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1.1项目名称： 2025-2027年度电力设施运维劳务服务项目

1.2项目编号： /

2. 项目概况

2.1项目地点： 徐圩新区 ；

2.2建设规模： /

2.3 工期要求： 730 日历天，实际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4 采购控制价：a、电力设施运维75.14万元，控制单价详见下表，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函中载明的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期望值（采购人期望值=控制价*95%），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最终各项成交单价按照（控制总价-最终报价）/控制总价等比例下浮。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控制价 暂定数量

1 运维服务 1.服务内容：负责采购人运维的相关电力设施日常运营劳务服务，具体详见任务书。

2.相关要求：配备高压电工不少于2人，长白班，具有低压及高压电工证，具有C级及以上驾驶证，具有5年及以上高压电力设施施工或运维实操经验。注：以上人员需为供应商自有员工，合同签订时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28.52万元/年 2年 备注：上述费用包含供应商提供服务人员费用、公司管理费、税费等，其中服务人员费用包含社保、工资、福利、劳保、体检、加值班、食宿、通勤等。

2 预防性试验 变电所预防性试验 8900元/次 12 备注：要求详见任务书

3 箱变预防性试验 5300元/次 14

b、电力设施维修预算：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经审计审核后确认费用。成交后供应商与港控集团及其子公司分别按需签订电力设施维修合同。

2.5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及采购人要求；

2.6 采购范围：1、电力设施运行劳务服务。负责按照招标人服务要求提供电力设施运行劳务服务，确保电力设施运行安全，包括但不限于：1.每月对变电所、箱变进行一次巡检。2.每月对电缆、架空线进行一次巡检。3.每周对路灯巡视不少于一次4.日常停送电操作。5.预防性试验服务。6.定期变电所卫生清洁工作。7.按期完成档案归档，编制、收集整理所承担作业过程中形成的资料；8.处置零星维修任务等。

2、电力设施维修。负责按照招标人要求对服务范围内电力设施日常维修、故障维修、应急抢修、应急保障等，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①日常检修：根据电力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的预防性测试、检查以及维修工作，维修原则按照招标人的统筹安排，维修时应尽量缩短停电时间。

②故障维修：为解决电力设施故障，要求能够在48个小时内根据故障情况到位并全面实施维修工作，维修原则按照招标人的统筹安排，维修时应尽量缩短停电时间。

③应急抢修：为解决电力设施故障，要求能够在2.5个小时内根据故障情况到位并全面实施维修工作，维修原则按照招标人的统筹安排，维修时应尽量缩短停电时间。

④应急保障：具有2.5个小时内提供一台100kW及以上柴油发电机组（包括柴油）的条件，以备应急保障工作；具有可移动的发电机蓄电池充电装置。

3. 资格条件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3.1供应商是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供应商资质要求：电力承装（修、试）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者按照老标准的承装（修、试）五级以上资质）；

3.3供应商拟派人员要求： / ；

3.4业绩要求： /。

3.5 信誉要求：

3.5.1 未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项目的；

3.5.2 供应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评审阶段，供应商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审委员会不得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的期间，公示的成交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3.5.3 供应商近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具体时间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含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拟派本采购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向采购人(包含港控集团及子公司)工作人员行贿行为。

注：以上信誉要求内容由各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承诺书要求进行承诺，并承担作出虚假承诺的一切后果。

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担任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副经理、董事、监事）的不同单位；

(7)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9) 参与港控集团及子公司项目采购存在围串标情形且被限制参与采购活动的。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4. 谈判文件的获取

4.1 谈判文件的获取时间为：2025年 08 月 27 日至 2025年 09 月 01 日；

4.2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ggzy.xwxq.gov.cn/>”）获取，获取谈判文件后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4.3 谈判文件每套售价0元；

4.4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有关该项目谈判文件的答疑和相关内容。否则，因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初次在“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综合考虑注册和审核时间（审核时间为2个工作日内），由此造成无法报名参与采购活动的，后果自行承担。

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方式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 年 09 月 02 日 15:30；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线上开展谈判及评审。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

6. 评审入围条件及评审办法

6.1 评审入围条件：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函中载明的报价总价高于采购人期望值的（采购人期望值=控制价*95%），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6.2 评审办法：经评审的最低价法，谈判评审小组对满足谈判文件实质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7.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谈判保证金为：1.5万元，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谈判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网银等形式缴纳谈判保证金的，保证金应以供应商的存款账户缴纳，从他人账户缴纳的谈判保证金无效；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谈判保证金的，保证金应由供应商的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否则无效。超出谈判文件规定时间和要求递交谈判保证金的，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而取消其谈判资格。

注：1、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谈判保证金，须确保保函原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含）前送达（邮寄）至采购人处，并承诺真实性，若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成交资格并纳入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管理。

2、如发现谈判保证金未按规定退还等相关违法违规情形，可以向徐圩新区招投标办投诉，监管服务电话：0518-82256030。

8. 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同步推送至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9. 本次竞争性谈判报名相关事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连云港徐圩港口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徐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港徐圩新区徐圩街道海滨大道六月广场C座201室

联 系 人：朱凯

电 话：13812324265

电子邮箱：252650830@qq.com

特别提醒：

1. 本次采购要求网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电子响应文件上传。

2. 供应商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本次采购供应商务必登陆“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并在服务指南的平台工具及操作手册模块中下载“不见面开标系统用户手册”（网址链接：

<http://ggzy.xwxq.gov.cn/home/downloadCenter>），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依据用户手册要求制作，如因供应商未按用户手册要求执行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作无效标处理）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开标时各供应商在徐圩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签到并对各自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自行考虑登陆、签到所需时间，如不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签到，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作无效响应处理）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因交易服务平台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或者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因交易服务平台导致线上采购活动无法进行；或者开标结束后，因交易服务平台故障导致无法评审时，采购人可以选择暂停采购活动。

5. 准备及参与采购活动过程中遇到平台技术问题可联系技术服务单位寻求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技术服务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江苏方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冯晨 15380270066

6. 供应商响应文件必须进行加密处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因供应商响应文件未加密或者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该供应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开标将按正常程序进行下一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标书加密处理方法可参考“徐圩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服务指南的平台工具及操作手册中的“标书加密操作说明”（网址链接：<http://ggzy.xwxq.gov.cn/home/downloadCenter>）。

7. 本项目采用 2 轮报价。供应商应依据采购人要求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填报报价，如响应文件公布现场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无法联系等情况，供应商未依据采购人要求填报报价，视为供应商放弃二次报价，以初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报价时各供应商需特别注意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二次报价”界面等所需填报金额的单位（“元”），如因供应商报价金额单位有误，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作无效响应处理）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本项目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系统。成交供应商授权委托人负责电子合同签订工作，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结束后3日内，按照《企业接收方认证及签署操作手册》（详见港控集团官网，网址为<http://www.xwport.com/>）完成认证工作；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0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徐圩港口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徐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港徐圩新区徐圩街道海滨大道六月广场C座201室

联 系 人： 朱工
电 话： 1381232426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鲁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